

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信工团字〔2025〕24 号

关于举办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 系列活动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学生会、2025 级同学：

为进一步落实“浙青年·爱运动”精神，激发同学们的运动热情，培育积极健康的校园运动风尚，丰富我院学生的校园文化生活，展现新生的青春风采，加强二级学院间的互动交流，让新生在体育活动中感受集体的魅力，现决定举办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。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名对象

我院 2025 级全日制在校生

二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

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（学生
社团指导中心）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体育教学部

承办单位：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谁羽争锋社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爱乒社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绿茵联盟足球社

三、比赛时间及地点

比赛时间:2025 年 10 月—12 月

比赛地点:湖畔运动馆及周边区域、教学楼一侧运动场

四、选拔赛（第一阶段）

1. 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 篮球赛

报名时间: 截止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2:00

报名方式: 有意向参赛的同学自行添加附件 1 钉钉咨询群, 由各二级学院学生会在本学院注册在籍的 2025 级学生中组织报名、海选, 不得跨学院组队, 最终推荐男子组 2 支队伍, 男子组比赛为 5 人制, 每支队伍运动员 10-12 名; 女子组 1 支队伍, 女子组比赛为 3 人制, 每支队伍 3-4 人。

2. 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 羽毛球赛

报名时间: 截止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2:00

报名方式: 有意向参赛的同学自行添加附件 1 钉钉咨询群, 由各二级学院学生会在本学院注册在籍的 2025 级学生中组织报名、海选, 不得跨学院组队, 最终推荐 1—3 支队伍, 每支队伍 4 人, 每支队伍 2 位女生、2 位男生。

注: 每个二级学院羽毛球赛、乒乓球赛、排球赛、足球赛共推荐不超过 7 支参赛队伍, 其中排球项目和足球项目至少有 1 支队伍。

3. 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 乒乓球赛

报名时间: 截止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2:00

报名方式：有意向参赛的同学自行添加附件 1 钉钉咨询群，由各二级学院学生会在本学院注册在籍的 2025 级学生中组织报名、海选，不得跨学院组队，最终推荐 1-3 支队伍，每支队伍 4 人，每支队伍 2 位女生、2 位男生。

注：每个二级学院羽毛球赛、乒乓球赛、排球赛、足球赛共推荐不超过 7 支参赛队伍，其中排球项目和足球项目至少有 1 支队伍。

4. 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排球赛

报名时间：截止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2:00

报名方式：有意向参赛的同学自行添加附件 1 钉钉咨询群，由各二级学院学生会在本学院注册在籍的 2025 级学生中组织报名、海选，不得跨学院组队，最终推荐不超过 1 支队伍，队伍运动员 6-8 名，比赛为 6 人制。

注：每个二级学院羽毛球赛、乒乓球赛、排球赛、足球赛共推荐不超过 7 支参赛队伍，其中排球项目和足球项目至少有 1 支队伍。

5. 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足球赛

报名时间：截止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2:00

报名方式：有意向参赛的同学自行添加附件 1 钉钉咨询群，由各二级学院学生会在本学院注册在籍的 2025 级学生中组织报名、海选，不得跨学院组队，最终推荐不超过 1 支队伍，队伍运动员 9-12 名，比赛为 8 人制。

注：每个二级学院羽毛球赛、乒乓球赛、排球赛、足球赛共推荐不超过 7 支参赛队伍，其中排球项目和足球项目至少有 1 支队伍。

五、晋级赛（第二阶段）

1. 晋级赛申报要求

电子资料：以分院为单位，将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报名表》（附件 2）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2:00 前发送至院团委学生社团指导中心邮箱：shetuan@hzice.edu.cn。

纸质资料：以分院为单位，每组参赛队伍均需签署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安全责任书》（附件 3），严禁代签或电子签，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2:00 前交至综合体 3F06 院团委学生社团指导中心值班室。

注：

（1）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完整电子资料和纸质资料视为报名成功；

（2）名单提交后，晋级赛期间不得再对参赛队员名单进行调整；

（3）晋级赛将根据报名情况及赛程安排另行通知，队员需凭有效身份证件参赛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1. 团体荣誉

团体比赛采用积分制，依据单项赛事的总积分高低对参赛队伍进行排名。每项赛事均设置团体冠军、亚军、季军，同时统计各二级学院总积分并进行排名，设置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冠军、亚军、季军，上述荣誉均按院级团体荣誉实行加分。

2. 个人荣誉

个人比赛根据各球类比赛成绩高低进行排名。活动结束后，学院将对获奖个人进行表彰，奖项为院级荣誉，设置如下：

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篮球赛男子/女子 MVP 各 1 名

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羽毛球男/女子单打冠军各 1 名

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乒乓球男/女子单打冠军各 1 名

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足球赛最佳射手 1 名

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排球赛团队核心 1 名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俞霖楠（教师）：0571-58619875

黄佳妤（学生）：13967726615

电子邮箱：shetuan@hziee.edu.cn

附件：

1.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相关负责人联系表
2.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报名表
3.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安全责任书
4.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注意事项

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



2025年9月26日
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

附件 1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
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
比赛分院负责人联系表

二级学院	负责人	钉钉咨询群
机械工程学院	胡佳恒	150895004920
管理学院	农雅涵	158245000693
经济学院	潘泽青	158725000747
电子工程学院	王皓	152655004614
计算机学院	王新晟	151690000720

附件 2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
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
比赛报名表

所在二级学院			
新生杯 领队姓名		领队联系方式	
新生杯篮球赛			
男篮 A 队			
姓名	专业班级	学号	联系方式
男篮 B 队			
姓名	专业班级	学号	联系方式

女篮 C 队			
姓名	专业班级	学号	联系方式
新生杯羽毛球赛			
A 组			
姓名	专业班级	学号	联系方式

B 组			
姓名	专业班级	学号	联系方式
C 组			
新生杯乒乓球赛			
A 队			
姓名	专业班级	学号	联系方式
B 队			
姓名	专业班级	学号	联系方式

C 队			
姓名	专业班级	学号	联系方式
新生杯排球赛			
A 队			
姓名	专业班级	学号	联系方式
新生杯足球赛			
姓名	专业班级	学号	联系方式

注:各队队长需**标红**，各二级分院根据组队要求自行组队;报名表请在 10 月 27 日 12:00 前以二级分院为单位上交至院团委学生社团指导中心邮箱(shetuan@hziee.edu.cn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 安全责任书

为加强各二级学院之间的联系，丰富同学们的课外生活，响应“浙青年·爱运动”号召，特举办 2025 年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。我们本着“友谊第一，比赛第二”的原则，为爱好团队运动的同学们提供交流的平台。

1.比赛全程服从裁判的判罚，不得谩骂、侮辱、殴打裁判，一经发现，立即取消该队伍比赛资格，并依据规定给予处分。

2.所有参赛队员须遵守主办方要求，避免发生队员之间、队员与裁判员之间的冲突，一经发现，立即取消本队比赛资格，并依据相关规定给予处分。

3.比赛中因激烈身体对抗可能出现碰撞、拥挤、摔倒、扭伤等情况，参赛队员需充分认识体育竞赛中自甘风险原则，因比赛意外造成的伤害由本人自行承担。未申报人身意外保险的同学不得参加比赛。

4.严格规范换人顺序，确保“一上一下”，所有场上队员须为本学院 2025 级同学，若发现违规，立即取消本队比赛资格。

5.患有不适合参加体育比赛疾病的同学，不得报名参加比赛。

6.严禁出现替赛行为，参赛队员须本人参赛。一经发现替赛情况，立即取消该队比赛资格。

我已阅读完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比赛安全责任书》和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注意事项》，并承诺严格按照责任书要求执行。

队伍名称：

队长签名：

队员签名：

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

年 月 日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第九届“浙青年·爱运动·新生杯”系列比赛 注意事项

1. 报名前须充分了解自身身体状况，若存在身体不适或不适合参加比赛的情况，不得盲目报名，以免造成身体伤害；
2. 各项比赛参赛人员须提前熟悉比赛规则；
3. 赛前 5 分钟，工作人员进行点名检录，累计 2 次点名不到的队伍则视为自动弃权，对手轮空获胜。若有特殊情况，须提前 2 天与比赛负责人联系；
4. 因天气等特殊原因须暂停或推迟比赛的，主办单位将提前通知参赛队伍；
5. 若无特殊原因参赛队伍因团队个人原因要调整赛程，需提前至少 2 天征得对手团队同意并告知主办单位，主办单位将视场地、裁判等情况酌情进行调整；
6. 比赛过程中，参赛队员需注意活动道具安全，防止误伤其他队员；
7. 比赛期间请妥善保管个人的随身物品，若发生破损或遗失，主承办单位不承担相关责任；
8. 离场时请将使用后的废弃物品带离赛场，保持比赛场地整洁；
9. 自觉避免冲突事件发生，如发生冲突须立即配合调解；
10. 参赛选手须与报名名单一致，禁止顶替参赛；若出现顶替情况，视为比赛违规，立即取消比赛资格；
11. 本规程未尽事宜，将另行通知。